

国泰瑞悦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瑞悦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国泰瑞悦 3 个月持有债券（FOF）
基金主代码	0166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笔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3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笔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自最短持有期限届满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可赎回或转换转出。对于每笔认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该日）起至 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对于每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确认日（含该日）起至 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9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瑞悦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国泰瑞悦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销售机构将按

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

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对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 10.00 元（含申购费）。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各销售机构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以各销售机构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也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